



## 从政治学视角看儒学：“内圣”缘何开不出“外王”？——论儒家伦理政治的学理缺陷及其对中国政治文明进程的负面影响

(2005-6-29 13:32:36)

作者：田广清 孙学敏

(二) 企图以道德自律型政治来治国平天下，忽视政治体制和制度的变革，必然强化专制。

政治的真正属性是“他律”。一个国家的政治是否清明，关键在于政治制度是否合理，即是否有一套强制性的科学的社会制约体系。中国有着几千年的、至今仍引以为自豪的道德“自律”悠久传统，惟独欠缺的就是对权力加以约束的“他律”的根本途径。儒家的“内圣”政治实际上就是自律政治，这是一个与西方“他律”政治截然不同的治国理念。它所企图矫治的是统治者的思想品德，而不是监督和限制他们的政治权力。儒家忽视他律片面强调自律，久而久之势必形成这样一个传统：过分强调自我修养而轻视外在制约；过分看重软约束而忽视硬约束；过分依赖领导者的个人品德、能力、影响而忽视政治体制、制度的建设和变革；过分迷信道德上的诱导教化而疏于权力结构和监督制约机制的构建。儒家对政治的研究就偏重于政治哲学、理想社会模式、治国战略、施政方策、权力运用、君臣君民关系等治国方式方法的改进；其中对于政治哲学的探讨，也主要是围绕人文伦理来进行的，诸如天命与人事、性善与性恶、义理与功利、本与末、体与用等等，而不注重政治制度的研究和变革，这是与西方政治文化的最大差别。在“内圣——外王之道”的代表性著作《大学》的核心段落“古之欲明明德于天下者……壹是皆以修身为本”中，竟无任何关于国家制度方面的内容。这必然妨碍对政治法律的制度性设计。以“民本”为例，正如当代政治学家徐大同先生所言，“民本”只是古代贤者重视民众的一种“态度”，而“民主”则是科学的进步的政治“制度”。儒家只热衷于论述“民惟邦本”、“爱民”、“利民”、“安民”的重大意义，而没有探索通过怎样的政治制度才能实现。如，他们只是反复宣传“无于水监，当于民监”、“民之所欲，天必从之”等尊重民意的理论，但通过何种制度防止统治者违反和践踏民意呢？谁也没有提出比君主修德、臣下谏诤更为有效的制度性措施。正如梁启超所指出的：“执政者若违反民意，除却到恶贯满盈，群起革命外，在平时更无相当的制裁之法。此吾国政治思想中之最大缺点也。”而取而代之的，不过是换了年号的又一个专制腐败王朝。它表明，不从制度上解决实际上的“君本”问题，人民这个政治主体树立不起来，权力总是握在君相手中，政治总是由“肉食者谋之”，不仅“民本”变不成民主，而且连“民本”也只会流于口号，不能成为制度化的现实，至多成为缓和阶级矛盾的“润滑剂”和“调节器”。再如，儒家思想的实践者晏婴在2000多年前就曾提出“彼疏者有罪，威者治之；贱者有罪，贵者治之；君得罪于民，谁将治之”[10]这样一个重大的、带有根本性的政治问题。倘能沿着这个思路前进，提出以民权制约君权的制度方面的设计，则开辟了通向民主的道路，可是晏婴及后人谁都没有这样做。于是，封建君主手中的权力遂成为无限的、绝对的、随意性的权力，专制乃成为必然。当然，外在的制度性他律并不排斥“政治人”的道德自律，相反需要它的支援和辅助。但实践证明，脱离公众的监督，脱离体制、制度、法律的制约，没有一个从根本上消除专制和腐败赖以生存的制度环境，无论是空谈心性、育德修行这种个人自律，或是苦口婆心地劝诫教化这种统治集团内部的群体自律，其效果都是微乎其微的。法国19世纪政论家路易斯·博洛尔早就说过：“对那些大权在握的君主来说，道德规范对他们是不起作用的。”就连现代新儒家代表人物唐君毅、牟宗三、张君勱、徐复观等都认为：“要使手握权力的人作圣人，如牵骆驼通过针孔一样”、“中国文化历史中，缺乏西方近代民主制度之建立……由此而使中国政治本身，发生许多不能解决问题。”

政治文明的核心是制度文明，国家政治建设的主体是制度建设。在现代，所谓制度文明和制度建设，主要是民主和法治。民主固然不是十全十美的，但它能够防止政治出现最坏的结果；民主也不是万能的，然而要根治政治上的种种不道德，没有民主是万万不能的。正如卡尔·波普尔所说：“我们需要的与其说是好的人，还不如说是好的制度。甚至最好的人也可能被权力腐蚀；而能使被统治者对统治者加以有效控制的制度却将逼迫最坏的统治者去做被统治者认为符合他们利益的事。……正因为这样，设计使甚至坏的统治者也不会造成太大损害的制度是十分重要的。”

当然，封建政府在体制和制度建设上面也下了不少功夫，但他们的制度设计和建设不过是完善人治——专制体制而不是摈弃这种不合理的制度，所以没有建立起真正的立法、行政、司法分权制衡体制，缺乏对于统治者进行有效监

督约束的社会机制，结果只能是专制的强化。而且越到封建社会后期，专制程度越变本加厉。正如梁启超在《中国专制进化史》中所深刻总结的，两千年来中国“万事不进，而惟于专制进焉。”也如马庆钰先生在《告别西西弗斯》一书中所说的，儒家的“道德律令不仅未成为权力的马勒，反而成为君父家长实施专制的工具。自律的政治无论其动机有多美好，然而它给这个世界所带来的不是幸福，而是人治权力下人们摆脱不尽的灾难痛苦，真可谓之是以善始而以恶终。”

（三）迷信道德至上、教化万能，把“内圣”的养成与外化作为实现其政治理想“外王”的根本的、唯一的途径，结果如希腊神话中的西西弗斯一样事倍无功。

儒家的“内圣——外王之道”，构建的是“内圣”与“外王”的直通模式，认为由人的理想人格可直接开出理想的社会，“外王”不过是“内圣”的延衍。这不仅在理论上说不通，在实践上也不可行。

首先，按照儒家所推崇的修养方式，既难成内圣，又放弃了外王。他们过分强调以“内省”、“慎独”等脱离实际的主观唯心主义方式进行修身养性，特别是宋明理学把育德修行作为人生的最高目的，主张脱离实际，空谈心性，克己灭欲。这就使得“外王”功夫被忽视和搁置了。如此下来，人如何能成内圣？更遑论外王。正如台湾韦政通先生所言：这样的“成德功夫”“永无完成之日，儒者们一旦踏入这圈子，这牛角尖就够钻的了，转来转去，总在个体的成德上兜圈子，久而久之，外王纯粹只剩下一层虚影。”

其次，“政治人”的内圣不能自然而然地外化为外王。多数儒家人物都把政治的优劣归结于执政者的德行，执政者道德榜样的威力始终被视为安邦治国的根本。所以提出的解决政治问题的路径都不出“内圣——外王”一途。以为统治者如果带头修身，以身作则，推己及人，天下自然太平；只要成为“内圣”，“外王”便水到渠成。孔子的“政者，正也。子率以正，孰敢不正”是“以德为政”、“以德化政”的典型表述。这种“德化主义”不仅混淆了伦理与政治的区别，而且是把“应然”当成了“实然”。历史上何曾有哪一个朝代是仅靠执政者人格的外化而造就出清明盛世的？政治，是一项艰巨复杂的系统工程，它要求政党、政府和政治家遵循政治文明规律，构建科学的政治实体，造就良性政治制度和机制，善于运作国家机器，选择适宜的政治模式，合理地运用和规范政治权力，正确处理政治与经济文化之间及政治领域内部的各种关系，促进社会的政治发展和政治进步。因此，认为内圣能自然而然地外化为外王，至少是把问题简单化了。大至“至圣先师”孔子、“亚圣”孟子，小至正人君子伯夷、叔齐、柳下惠，称贤称圣尚可，治国平天下则谈不上；“独善其身”有余，“兼济天下”、“为万世开太平”则不足。士大夫是如此，政治家也不例外。晏婴、诸葛亮、曾国藩等堪称传统政德的楷模，但却没有创造出“一天下、平四海”、“国运昌隆”的盛世。这表明，道德上的“己立”未必能“立人”，“已达”未必能“达人”，“子帅以正”则天下未必正，“内功”不能自然转化为“外功”，“内圣”代替不了“外王”。反之，某些“外王”功业却是远非“内圣”之人所开创的。如商鞅、秦始皇、管仲、刘邦、曹操等人，都是因道德缺陷至今仍多有争议的人物，而且有的还是有名的“暴君”和“奸臣”，却或称霸诸侯，或一统天下，推动了历史前进。

对此，哲学家汤一介先生深刻地指出：“‘内圣外王之道’，意思是只要人的道德修养达到完善的地步之后，社会问题就解决了。这其实是泛道德主义。……道德的力量不像人们想象的那样可以解决现代人和现代社会所面临的种种深刻的矛盾和问题，‘内圣’也不会自然而然地外化出一套理想的社会管理系统。这一点恰恰是中国传统文化的缺陷。”

“内圣——外王”直通模式的理论误区和所导致的结果是道德至上、教化万能。而历史实践证明，它们从来就没有万能过。将一切问题皆归于道德，又将一切希望寄托于道德，必然要以道德来论政和治国，这是开错了药方。君主和官吏的专制腐败一方面是剥削阶级的腐朽本质使然，一方面来自封建的经济制度和政治制度，是这种制度给他们提供了维护其利益的特权和专制腐化的方便条件，至于道德廉耻的丧失，不过是加速其腐化的一个从属因素而已。由此看来，将内圣的外化作为治国不二法门的儒学，被春秋战国时期的政治家们视为难以奏效的“迂阔”学问而四处碰壁，便是理所当然的了。

[\[第 1 页\]](#)

[\[第 2 页\]](#)

[\[第 3 页\]](#)

[\[第 4 页\]](#)

[\[第 5 页\]](#)

[\[关闭窗口\]](#)